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贵研铂业”）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7 月 4 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董事长汪云曙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在上海购买办公用房及员工住宿公租房的议案》

为加快上海贵金属商务贸易、销售平台的建设，同意公司在上海购买办公用房及员工住宿公租房。其中：办公用房暂测面积约 1400 平方米，单价为人民币 12680 元/平方米，按暂测面积计算价值约人民币 17,752,000.00 元；员工住宿公租房暂测面积约 4378.88 平方米，单价为人民币 9880 元/平方米，按暂测面积计算价值约人民币 43,263,334.00 元。（实测面积以上海市房屋土地资源管理局认定的测绘机构出具的报告为准，且在实测面积确定后，按照实测面积重新结算房屋的总房款，差额实行多退少补。）公司将以前述分期支付方式支付上述购房款。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在上海购买办公用房及员工住宿公租房的公告》（临 2014-028 号）

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在上海购买办公用房及员工住宿公租房的议案》；

二、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发展委员会对本次会议的议题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召开会议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发展委员会认真审议了上述议案，认为：公司依托在上海的区位优势和政策优势，正在加快贵金属商务贸易、销售、研发平台的建设。目前，公司在上海设立的子公司通过租赁办公

场所和员工宿舍的方式开展运营。随着贵金属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人员增长较快，现租赁的办公场地已不能满足发展需要；同时上海房租呈现逐步增长的态势，不利于控制运营成本。本次交易将使其有一个长期稳定的办公场所，为公司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对公司未来的长期稳定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一日